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
议案三：《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7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
议案五：《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9
议案六：《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2
议案七：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24
议案八：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6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制定本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十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议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

行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和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发言应言简意赅。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八、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三人参加，出席股东推选一名股东代表、监事会推选一名监事、律师一名参加表决票清点工作。

九、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主持人如果对表决结果有异议，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票。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下午14：00；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401会议室（无锡市惠山区堰新路18号）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工作人员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奎先生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结果为准。

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人数、持有和代表的股份数；

2、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二、宣读会议议案

1、《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 8、《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咨询

四、审议与表决

- 1、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 2、计票、监票统计表决结果（清点、统计现场表决票数并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暂时休会；从该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五、宣布全部表决结果

由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六、通过大会决议

- 1、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3、出席会议董事签署决议文件，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妥发展。在公司经营管理上，团结带领经营管理层及广大员工，全面梳理公司资源，努力推进年度经营工作计划，勇挑重担，迎难而上，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定职责，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与经营层坚决贯彻落实年度经营计划，深耕主营业务发展，以客户为核心，以创新为支撑，强化基层管理，提质增效。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经营业绩稳定增长。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32 亿元，同比增长 2.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71.94 万元，同比增长 2.41%。截至 2023 年期末，公司总资产 10.65 亿元，比年初增长 3.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 亿元，同比增长 2.82%。

2023 年，电机及电操营业收入为 1.50 亿元，比上年增加 9.10%；模塑绝缘制品营业收入为 1.88 亿元，比上年增加 4.49%；低压断路器营业收入为 2.37 亿元，比上年减少 3.52%。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一）完成公司控制权变更及董事会换届工作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完成了对公司董事会的改组。公司控股股东由赵汉新、赵敏海变更为产业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赵汉新、赵敏海变更为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及选举新一届董事长、副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共有议案 35 个，会议的召开、通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23 年 3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7、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0、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2、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保证公司的日常工作正常有序的进行，充分保障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23 年 4 月 7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丁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心怡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钱博文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金梦洁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3 年 4 月 27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丁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赵敏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高岩敏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王心怡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5 选举金梦洁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 选举钱博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郑云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吴梅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汤树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01 选举李会玲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02 选举胡君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配合审计工作。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向董事会提出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合理建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并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制定薪酬方案，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

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三）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有关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四）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本着股东利益第一位，继续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完善风险管控体系，进一步提高规范化治理水平。同时董事会还将大力推进以下工作：

（一）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落实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完成 6.3 亿元的目标及相应的各项管理工作。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更好的服务于客户，为客户提供专业定制化的产品，提高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三）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增强风险意识，提升合规履职水平，不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规范性，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切实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上证 e 互动”、企业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耐心倾听投资者的心声和建议，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特别提醒：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特别注意。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所有通讯表决事项知情。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6 日	1、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9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五届监事会第	2023 年 8	1、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二次会议	月 25 日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5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6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议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3 年依法运作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各项决议的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公司经营目标明确，运作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及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的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公司内控管理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事项。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生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和完善监事会工作职责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

1、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

2、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

3、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1、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2、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为了防范企业风险，不断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信息传递途径，督促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

3、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疑问，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

4、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升监督技能。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六号——定期报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编制完毕。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稳定的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状况及未来战略发展愿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1,371,586.8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2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8,16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5,115,52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80.2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同期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本年度	上一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收入	632,473,127.61	614,561,983.01	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719,409.08	67,101,217.60	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043,970.08	61,519,169.71	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95,606.38	84,544,649.81	38.74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5	2.22
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5	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8	8.49	减少 0.11 个 百分点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总资产	1,065,426,344.66	1,033,649,253.94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422,541.34	808,632,732.26	2.82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年度	上一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0.45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0.45	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3	0.42	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8	8.49	减少 0.11 个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69	7.78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3	5.04	-4.17

二、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期末余额	148,160,000.00	276,893,497.67	74,080,000.00	309,499,234.59	808,632,732.26
本年期初余额	148,160,000.00	276,893,497.67	74,080,000.00	309,499,234.59	808,632,732.26
本期增减				22,789,809.08	22,789,809.08
本期末余额	148,160,000.00	276,893,497.67	74,080,000.00	332,289,043.67	831,422,541.34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应收票据	61,135,291.64	48,041,095.82	27.26	期末收到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有所增加导致
预付款项	662,531.51	1,288,692.80	-48.59	期末采购材料预付款比上年减少导致
其他应收款	623,693.39	2,547,003.97	-75.51	由于厦门联容上期的股份支付已收回导致
其他流动资产	200,976,135.64	140,873,571.71	42.66	期末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总额增加导致
长期待摊费用	486,917.41	1,071,218.53	-54.55	期末有部分厂房装修费用摊销完毕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8,700.00	2,599,300.00	-23.88	期末购置设备预付款结余同期相比有所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35,394,220.11	27,181,549.53	30.21	期末收到信用等级

				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有所增加导致
--	--	--	--	-----------------

(二) 利润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营业收入	632,473,127.61	614,561,983.01	2.91	主要系销售订单有所增加
营业成本	449,174,224.66	434,744,128.66	3.32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	19,899,947.45	16,104,603.50	23.57	主要系本期广告宣传费用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57,266,346.40	58,015,076.23	-1.29	本期管理费用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	-4,706,809.12	-7,568,133.1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三) 现金流量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4,394,805.50	451,664,779.22	9.46	本期收到销售货款的现金有所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554,691.94	181,436,005.32	-2.69	本期支付购买原材料的现金有所减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90,979.81	26,571,501.79	18.14	本期支付税费的现金有所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3,149,057.60	472,260,000.00	89.12	本期购买的理财到期有增加
取回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2,551.76	4,239,449.14	2.9	本期购买理财增加导致收益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1,900,000.00	517,260,000.00	85.96	本期购买理财有增加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经公司分析研究，编制了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与 2023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2024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 1、收入目标：2024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6.3 亿元；
- 2、利润目标：2024 年计划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20 万元；

六、完成 2024 年财务预算的措施

- 1、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2、有效地利用企业资源，确保企业效益最大化。
- 3、规范全面预算管理，有效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
- 4、规范预算管理的职责分工，权限范围和审批程序。
- 5、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七、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相关主管部门考核确认，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具体如下：

一、董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万元）
1	赵敏海	副董事长、总经理	98.42
2	高岩敏	董事、财务总监	82
4	郑云瑞	独立董事	6
5	吴梅生	独立董事	0
6	汤树军	独立董事	0
7	罗实劲	独立董事（离任）	6
8	张燕	独立董事（离任）	6

（注：不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二、监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万元）
1	李会玲	监事会主席	16.48
2	胡君	监事	12.12
3	范君	监事	15.49

三、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收入两部分组成，即：年度薪酬=基本薪酬+绩效收入，绩效工资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万元）
1	沈华	副总经理	67
2	冯伟祖	副总经理	58.2
3	杜建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1.2
4	陈懿洁	副总经理	36.2
5	赵寅海	副总经理	38.2
6	陈鹏屹	副总经理	34.2
7	胡明峰	副总经理	33.2
8	薛建虎	副总经理	46.2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八：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有效期自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贸易融资、衍生品交易、项目投资等。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本次授信额度不等同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

提请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等相关手续，同时提请授权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项下和贷款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